

114年臺中市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計畫

壹、前言

隨著全球氣候變遷問題日益嚴峻，環境危機已經不再是遙遠的未來，是當前急需解決的重大挑戰。面對極端氣候災害的日益頻繁，各行各業對於永續發展及環境保護的關注愈加迫切，而醫療機構作為公共服務的重要領域，不僅肩負提供醫療服務的責任，更需正視自身在運營過程中的能源消耗、碳排放等環境問題。因此，推動醫療機構低碳永續環境，實現綠色轉型，已成為當前迫切的任務。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緊隨全球趨勢，深刻理解環境問題對公共衛生的影響，將「低碳永續生活化」作為施政主軸，積極倡導醫療機構減少碳排放，實現醫療環境的永續發展；因此自114年起，我們正式推動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計畫，期望醫療機構透過節能減碳及汰換高耗能設施等措施，減少對環境的影響，進而提升營運效率的同時實現醫療永續發展。

期待醫療機構能與臺中市政府衛生局一起，推動綠色醫療事業的發展，讓我們在這條路上互相支持與成長，為未來的醫療永續發展奠定基礎，亦為氣候挑戰作出貢獻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減少醫療機構在營運過程中的碳排放。
- 二、提高能源使用效率，減少浪費。
- 三、推廣綠色建築和設施，提升醫療環境的可持續性。
- 四、提升環境意識與社會責任，傳遞綠色醫療的理念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（以下簡稱本局）主辦。

肆、醫療機構低碳認證對象

本市領有開業執照之醫院、診所及衛生所。

伍、計畫執行期間

自核定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陸、報名及評核方式

- 一、報名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14年5月31日止，填寫申請表(如附件一)並檢附相關文件，送交本局醫事管理科。
- 二、評核方式：醫療機構報名後，原則配合年度督導考核時程進行實地評核，本局將聘請低碳專家委員至現場訪查。

柒、認證審查項目

醫院及診所審查項目均含七大項：領導、廢棄物、能源、水、運輸、食物、建築（醫院版審查項目表如附件二、診所版審查項目表如附件三）。

捌、低碳認證「取得認證分數及方式」

一、醫院版：

(一)認證審查評分標準滿分為100分，經委員實地審查達80分即可取得認證。

(二)初次委員實地審查達70分，再請委員實地輔導，複審達80分即通過。

二、診所版：

(一)認證審查評分標準滿分為100分，實地審查達80分即可取得認證。

(二)初次委員實地審查達70分，請診所依委員建議書面提證，經審查書面資料合格後通過認證。.

玖、認證獎勵

醫療機構經本局認證審查符合規定者，頒給低碳醫療機構證書。前項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證書之有效期間，自發證之日起2年。

壹拾、注意事項

一、低碳醫療機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由本局撤銷或廢止其認證：

(一)歇業。

(二)開業執照經撤銷或廢止。

(三)經衛生局不定期抽查未達認證標準並通知限期改善，屆期未完成改善。

二、 醫療機構自提交申請日起至取得認證期間，如發現有不合規定之疑義，本局得要求醫療機構限期改善，逾期未改善者，得撤銷或廢止認證。

壹拾壹、 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